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039 号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83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039 号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惠程）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惠程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惠程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06,626,084.56	361,903,081.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859,530.00	4,601,040.50
应收账款	(三)	97,332,332.67	130,024,537.39
预付款项	(四)	1,965,369.42	11,315,321.66
应收利息	(五)	735,616.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8,763,945.96	14,976,641.42
存货	(七)	50,247,545.69	115,066,625.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543,409,278.01	317,039,216.88
流动资产合计		1,109,939,702.75	954,926,465.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109,093.66	119,110.38
投资性房地产	(十)	10,552,368.08	6,219,330.85
固定资产	(十一)	117,369,604.13	431,355,322.57
在建工程	(十二)	81,969,140.00	46,343,833.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11,288,116.84	115,665,223.84
开发支出	(十四)		14,105,401.05
商誉	(十五)		2,850,049.14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1,216,031.56	2,680,36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11,606,791.19	12,078,89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43,503,500.00	2,021,74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614,645.46	633,439,282.34
资产总计		1,387,554,348.21	1,588,365,748.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11,372,048.74	10,550,000.00
应付账款	（二十一）	44,720,749.22	59,675,617.19
预收款项	（二十二）	3,090,244.86	6,882,988.06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7,980,444.51	4,861,855.51
应交税费	（二十四）	14,112,874.55	5,604,307.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143,710,303.42	149,597,402.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7,654,894.29
流动负债合计		224,986,665.30	264,827,065.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七）	1,950,000.00	60,496,20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0,000.00	60,496,203.76
负债合计		226,936,665.30	325,323,269.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八）	772,804,768.00	757,104,7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九）	69,317,727.62	14,486,313.53
减：库存股	（三十）	81,762,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一）	-88,736.08	-31,938.7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二）	70,824,048.96	70,824,048.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329,522,674.41	201,191,13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0,617,682.91	1,043,574,328.05
少数股东权益			219,468,150.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0,617,682.91	1,263,042,478.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7,554,348.21	1,588,365,748.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015,862.86	324,809,33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59,530.00	
应收账款	(一)	97,332,332.67	121,822,678.41
预付款项		1,965,369.42	3,699,316.84
应收利息		735,616.44	2,370,378.7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443,378,170.81	16,457,809.56
存货		50,191,706.44	64,632,863.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988,790.66
其他流动资产		161,307,129.67	281,237,159.47
流动资产合计		931,785,718.31	855,018,330.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236,818,618.66	302,560,945.06
投资性房地产		10,552,368.08	6,219,330.85
固定资产		116,760,867.73	138,882,282.09
在建工程		-	2,521,367.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288,116.84	12,064,943.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6,031.56	1,743,598.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94,605.69	12,078,89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7,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230,608.56	477,628,559.87
资产总计		1,320,016,326.87	1,332,646,89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72,048.74	10,550,000.00
应付账款		44,719,739.72	48,714,291.18
预收款项		3,090,244.86	3,662,390.86
应付职工薪酬		7,820,543.26	3,261,853.76
应交税费		2,493,021.64	3,768,675.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3,173,542.51	149,136,033.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2,669,140.73	219,093,244.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50,000.00	9,9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0,000.00	9,950,000.00
负债合计		214,619,140.73	229,043,24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2,804,768.00	757,104,7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432,670.59	8,874,070.59
减：库存股		81,762,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24,048.96	70,824,048.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4,098,498.59	266,800,758.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397,186.14	1,103,603,646.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0,016,326.87	1,332,646,89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9,370,332.34	313,200,970.58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四）	209,370,332.34	313,200,970.58
二、营业总成本		282,009,921.67	437,326,952.96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四）	137,875,211.36	222,531,838.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2,241,539.94	2,087,883.59
销售费用	（三十六）	47,439,473.03	79,594,593.58
管理费用	（三十七）	81,978,681.32	109,884,156.87
财务费用	（三十八）	-1,171,518.79	-3,349,305.27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九）	13,646,534.81	26,577,785.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201,433,587.99	6,214,082.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793,998.66	-117,911,899.46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7,725,816.31	11,302,472.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694.21	93,806.81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二）	1,222,231.31	13,321,838.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9,782.73	5,084,345.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297,583.66	-119,931,264.9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三）	12,073,106.72	-545,722.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224,476.94	-119,385,542.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331,538.12	-88,852,296.24
少数股东损益		-5,107,061.18	-30,533,246.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797.35	-3,072.8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797.35	-3,072.8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797.35	-3,072.85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167,679.59	-119,388,61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274,740.77	-88,855,369.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7,061.18	-30,533,246.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95,006,041.85	267,724,153.05
减：营业成本	(四)	123,563,807.01	177,366,162.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41,539.94	2,087,883.59
销售费用		46,351,617.19	75,624,122.54
管理费用		64,623,164.01	60,309,179.00
财务费用		-2,986,941.47	-6,562,761.88
资产减值损失		12,486,770.34	13,762,912.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54,832,553.40	9,272,23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8,638.23	-45,591,113.71
加：营业外收入		5,446,217.25	1,337,579.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694.21	66,579.04
减：营业外支出		1,222,231.31	10,980,809.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9,782.73	2,853,806.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82,624.17	-55,234,344.23
减：所得税费用		484,884.05	-7,925,970.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97,740.12	-47,308,373.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97,740.12	-47,308,373.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785,755.26	413,829,624.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313.56	927,632.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37,737,777.62	53,831,99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550,846.44	468,589,256.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979,860.83	168,761,027.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89,188.61	70,159,976.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31,688.08	35,987,22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100,686,383.34	135,830,69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687,120.86	410,738,92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十五)	2,863,725.58	57,850,330.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4,012,344.39	1,162,184,749.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00,000.00	1,104,221.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3,066,103.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778,448.08	1,167,788,97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830,840.98	74,309,247.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7,626,877.84	1,137,035,821.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4,457,718.82	1,211,345,069.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79,270.74	-43,556,097.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93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5,167,90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934,000.00	25,167,909.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11,209.34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836.48	1,196,891.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四)	13,206,609.57	818,31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59,655.39	22,015,209.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74,344.61	3,152,699.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458.15	15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十五)	6,516,341.30	17,447,088.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十五)	360,961,121.21	343,514,032.6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十五)	367,477,462.51	360,961,121.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690,361.07	380,325,689.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145,034.89	45,200,08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7,835,395.96	425,525,775.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761,863.50	162,946,655.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515,747.82	48,746,28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27,378.76	31,560,179.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334,771.56	121,058,86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039,761.64	364,311,99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204,365.68	61,213,78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0,822,085.15	1,162,167,441.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72,33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00,000.00	1,104,061.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6,163,284.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1,685,369.91	1,168,143,83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9,628.68	15,356,547.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53,452,878.55	1,137,535,821.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8,292,507.23	1,152,892,36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92,862.68	15,251,46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93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90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34,000.00	612,909.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6,609.57	818,31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06,609.57	818,31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27,390.43	-205,40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980.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000,131.75	76,259,844.4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867,372.56	247,607,528.1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867,240.81	323,867,372.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104,768.00				14,486,313.53		-31,938.73		70,824,048.96		201,191,136.29	219,468,150.63	1,263,042,47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57,104,768.00				14,486,313.53		-31,938.73		70,824,048.96		201,191,136.29	219,468,150.63	1,263,042,478.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00,000.00				54,831,414.09	81,762,800.00	-56,797.35				128,331,538.12	-219,468,150.63	-102,424,795.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797.35				128,331,538.12	-5,107,061.18	123,167,679.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00,000.00				60,558,600.00	81,762,800.00							-5,504,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700,000.00				60,558,600.00	81,762,800.00							-5,504,2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5,727,185.91							-214,361,089.45	-220,088,275.36
四、本年年末余额	772,804,768.00				69,317,727.62	81,762,800.00	-88,736.08		70,824,048.96		329,522,674.41		1,160,617,682.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9 页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104,768.00				1,690,953.37		-28,865.88		70,824,048.96		290,043,432.53	101,962,400.87	1,221,596,73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57,104,768.00				1,690,953.37		-28,865.88		70,824,048.96		290,043,432.53	101,962,400.87	1,221,596,737.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95,360.16		-3,072.85				-88,852,296.24	117,505,749.76	41,445,74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72.85				-88,852,296.24	-30,533,246.08	-119,388,615.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12,795,360.16							148,038,995.84	160,834,356.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7,104,768.00				14,486,313.53		-31,938.73		70,824,048.96		201,191,136.29	219,468,150.63	1,263,042,478.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 10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104,768.00				8,874,070.59				70,824,048.96		266,800,758.47	1,103,603,646.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57,104,768.00				8,874,070.59				70,824,048.96		266,800,758.47	1,103,603,646.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00,000.00				60,558,600.00	81,762,800.00					7,297,740.12	1,793,54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97,740.12	7,297,740.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00,000.00				60,558,600.00	81,762,800.00						-5,504,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700,000.00				60,558,600.00	81,762,800.00						-5,504,2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72,804,768.00				69,432,670.59	81,762,800.00			70,824,048.96		274,098,498.59	1,105,397,186.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 11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7,104,768.00				8,874,070.59				70,824,048.96		314,109,132.03	1,150,912,019.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57,104,768.00				8,874,070.59				70,824,048.96		314,109,132.03	1,150,912,019.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308,373.56	-47,308,37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308,373.56	-47,308,373.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7,104,768.00				8,874,070.59				70,824,048.96		266,800,758.47	1,103,603,646.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 12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深圳惠程”)前身为深圳市惠程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系于 1999 年 7 月 2 经深圳市工商局核准,由吕晓义、邓树坚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02 年 12 月 18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股【2002】44 号“关于以发起方式改组设立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并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7152119019。2007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72,804,768 股,注册资本为 772,804,768 元,注册地: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兰景路以东、锦绣路以南惠程科技工业厂区。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何平及其一致行动人任金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喀什中汇联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中汇联银”)
深圳市惠程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程智能”)
香港惠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惠程”)
中汇联银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汇联银”)
中行置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行置盛”)
中融建银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建银”)
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高琦”)
吉林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高琦”)
长春聚明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聚明”)
吉林高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高航”)
江西先材纳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先材”)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

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

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业务费组合	全额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30.00	30.00
4—5 年（含 5 年）	40.00	4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业务费组合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

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20.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专利技术	3-10	合同权利并预计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专有技术	10	合同期限以及预计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孰短
土地使用权	50	合同权利
财务软件	5-10	预计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商标权	5-10	合同权利并预计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于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五个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公司对该项目方案所采用技术的分析，从技术的角度讲是完全能够生产出产品的，且公司已经对该项目方案所需采用的技术进行了充分的分析论证和测试，即该项目从技术的角度来讲完全是可行的；

（2）公司在完成项目方案的开发，取得技术成功并形成样品后交由部分下游客户试用，能够带来稳定的经济效益。对于经济效益的评价，公司在确认直接经济效益达到或超过项目投入(包括项目研发阶段和项目市场化开发阶段)的所有成本时，认为该项目的市场化开发达到预定的经济效益；

（3）本公司市场部通过市场调研，确认该项目方案进入市场化开发阶段后三年内，能够持续为本公司带来稳定的收益；

（4）本公司研发中心、市场部配备专业人员来完成开发和推广，同时本公司财务部门在年度的预算中也为项目技术方案开发及市场化开发阶段提供了资金预算，从人、财、物上保证项目的顺利开发；

（5）本公司对各个研发项目方案，已经按照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投入、设计费、试制费、折旧摊销、调试费等费用明细进行归集，在核算过程中，如果发生的某笔费用系为多个项目而发生，能够按照一定比例分摊的，分摊后归集到该项目中，不能够按照一定比例分摊的，则直接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只有同时符合以上五个条件，公司才将开发阶段的支出资本化，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的，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按 3-5 年平均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包括电力行业产品（电力设备类）销售、化工行业产品（聚酰亚胺类）销售。

电力行业产品（电力设备类）销售确认方式：

国内销售：①非工程项目类：合同商品已移交给客户，客户签收合格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获得收取货款权利后确认收入实现。②工程项目类：合同商品已移交给购买方施工单位并进行安装调试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获得收取货款权利后确认收入实现。

国外销售：以出口报关时间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间。

化工行业产品（聚酰亚胺类）销售确认方式：

国内销售：合同商品已移交给客户，客户验收合格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获得收取货款权利后确认收入实现。

国外销售：以出口报关时间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间。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情况。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企业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作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见下表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惠程智能	25
喀什中汇联银	15
中行置盛	25
中融建银	25
香港惠程	16.5
中汇联银	25
长春高琦	15
江西先材	15
吉林高琦	25
长春聚明	25
吉林高航	25

（二） 税收优惠

- 1、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4420095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 2014 至 2016 年执行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 2、 2014 年 6 月 27 日，子公司长春高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由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和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1422000002，本公司已到相关部门备案；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长春高琦 2014 至 2016 年执行企业所得税率为 15%；深圳惠程在 2015 年 4 月丧失对长春高琦的控制权。
- 3、 2014 年 10 月 8 日，子公司江西先材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36000136；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江西先材 2014 至 2016 年执行企业所得税率为 15%；深圳惠程在 2015 年 1 月丧失对江西先材的控制权。

- 4、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促进股权投资类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政办发[2010]187 号，公司制的股权投资类企业，纳入自治区支持中小企业服务体系，依法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各项优惠政策，执行 15% 的所得税率，自治区地方分享部分减半征收；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预计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完成备案工作。

五、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9,650.34	106,019.50
银行存款	165,474,860.23	360,855,101.71
其他货币资金	241,141,573.99	941,960.77
合计	406,626,084.56	361,903,081.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3,415.88	184,607.18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825,024.18	2,709.34
信用证保证金	14,941.38	14,889.67
保函保证金	8,308,656.49	924,361.76
定期存款	25,000,000.00	
合计	39,148,622.05	941,960.77

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8,308,656.49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0,000.00	4,601,040.50
商业承兑汇票	79,530.00	
合计	859,530.00	4,601,040.50

2、 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35,537.57	16,775,736.80
合计	4,135,537.57	16,775,736.80

3、 年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年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40,204.01	7.16	6,222,491.61	69.60	2,717,712.40	7,143,460.82	4.77	3,184,919.48	44.59	3,958,541.3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70,428.42	86.51	15,296,509.30	14.15	92,773,919.12	139,586,099.98	93.18	14,027,679.60	10.05	125,558,420.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15,365.50	6.33	6,074,664.35	76.75	1,840,701.15	3,079,673.00	2.05	2,572,097.33	83.52	507,575.67
合计	124,925,997.93	100.00	27,593,665.26	22.09	97,332,332.67	149,809,233.8	100.00	19,784,696.41	13.21	130,024,537.39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吉林省吉诚电气有限公司	2,978,384.00	2,978,384.00	100.00	公司注销
吉林省电科电气有限公司	2,148,449.01	1,718,759.21	8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沈阳火星电气装备有限公司	1,348,254.00	539,301.60	4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六盘水供电局	1,252,493.00	500,997.20	4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贵阳供电局	1,212,624.00	485,049.60	4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合计	8,940,204.01	6,222,491.61	69.6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552,945.13	3,027,647.26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9,612,933.64	1,961,293.36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5,776,217.60	3,155,243.52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6,028,641.58	1,808,592.47	3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1,259,929.63	503,971.85	40.00
5 年以上	4,839,760.84	4,839,760.84	100.00
合计	108,070,428.42	15,296,509.30	14.15

2、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17,729.5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1,201,087.54	8.97	560,054.38
第二名	9,276,780.24	7.43	531,729.74
第三名	8,186,484.45	6.55	409,324.22
第四名	5,715,259.18	4.57	735,094.49
第五名	4,021,794.42	3.22	650,153.03
合计	38,401,405.83	30.74	2,886,355.86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98,827.61	30.47	10,094,117.98	89.21
1 至 2 年 (含 2 年)	683,167.45	34.76	664,218.55	5.87
2 至 3 年 (含 3 年)	186,384.74	9.48	47,635.31	0.42
3 年以上	496,989.62	25.29	509,349.82	4.50
合计	1,965,369.42	100.00	11,315,321.66	100.00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04,873.00	10.42
第二名	185,432.48	9.43
第三名	126,417.00	6.43
第四名	109,185.05	5.56
第五名	106,000.00	5.39
合计	731,907.53	37.23

(五)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735,616.44	
合计	735,616.44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180.00	1.57	331,18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21,252.01	100.00	2,157,306.05	19.75	8,763,945.96	20,781,635.55	98.30	5,832,167.87	28.06	14,949,467.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173.74	0.13			27,173.74
合计	10,921,252.01	100.00	2,157,306.05	19.75	8,763,945.96	21,139,989.29	100.00	6,163,347.87	29.15	14,976,641.4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738,281.97	336,914.10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070,180.49	207,018.05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0,854.00	60,170.80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114,050.00	34,215.00	3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298,162.45	119,265.00	40.00
5 年以上	168,127.46	168,127.46	100.00
合计	9,689,656.37	925,710.41	9.5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业务费组合	1,231,595.64	1,231,595.64	100.00
合计	1,231,595.64	1,231,595.64	100.00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已形成费用，暂未收到发票。

2、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 517,440.92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23,482.74 元。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暂未取得发票的业务费	4,523,482.74	根据业务费组合计提	收到发票	收到发票后冲销款项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6,522,629.99	12,572,273.00
其他保证金、押金	2,340,094.62	1,876,836.68
单位往来款	297,980.62	728,638.93
业务费	1,231,595.64	4,853,167.78
员工个人借支	528,951.14	547,890.21
其他		561,182.69
合计	10,921,252.01	21,139,989.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2,320,000.00	1-2 年	21.24	232,000.0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975,000.00	1 年以内、1-2 年	8.93	89,600.00
第三名	房租	885,058.46	1 年以内	8.10	44,252.92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860,000.00	1 年以内	7.87	43,000.00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7.33	40,000.00
合计		5,840,058.46		53.47	448,852.92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99,297.22	1,099,383.47	18,399,913.75	33,793,785.40	439,886.74	33,353,898.66
低值易耗品				221,869.99		221,869.99
在产品	6,794,149.02		6,794,149.02	8,946,272.95		8,946,272.95
库存商品	1,781,783.87	56,988.76	1,724,795.11	47,915,331.96	12,497,462.69	35,417,869.27
自制半成品	13,041,225.19	1,620,779.14	11,420,446.05	26,370,129.00	4,058,166.32	22,311,962.68
发出商品	12,793,257.93	885,016.17	11,908,241.76	14,716,068.64		14,716,068.64
委托加工物资				98,683.74		98,683.74
合计	53,909,713.23	3,662,167.54	50,247,545.69	132,062,141.68	16,995,515.75	115,066,625.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9,886.74	956,650.88		297,154.15		1,099,383.47
库存商品	12,497,462.69	48,086.13		264,153.20	12,224,406.86	56,988.76
自制半成品	4,058,166.32	1,155,560.68		870,316.38	2,722,631.48	1,620,779.14
发出商品		885,016.17				885,016.17
合计	16,995,515.75	3,045,313.86		1,431,623.73	14,947,038.34	3,662,167.54

注：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为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存货跌价准则中其他减少项系处置子公司长春高崎上年跌价准备期末余额。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融理财产品	543,398,916.58	288,5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361.43	27,615,379.89
预缴所得税		923,836.99
合计	543,409,278.01	317,039,216.88

金融理财产品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		130,000,000.00
金元 30 天		150,000,000.00
招商银行岁月流金“黄金周”1288 号理财计划产品		8,500,000.00
工商银行稳步添利产品	50,000,000.00	
平安信托私募投资基金	300,000,000.00	
植瑞投资	180,000,000.00	
招行景鑫海口 1 号理财	10,000,000.00	
其他	3,398,916.58	
合计	543,398,916.58	288,500,0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北京金喜凯德有限公司	119,110.38			-10,016.72					109,093.66		
合计	119,110.38			-10,016.72					109,093.66		

(十)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其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1,121,454.02	11,121,454.02
(2) 本年增加金额	7,519,456.24	7,519,456.24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18,640,910.26	18,640,910.26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4,902,123.17	4,902,123.17
(2) 本年增加金额	3,186,419.01	3,186,419.01
—计提或摊销	3,186,419.01	3,186,419.01
(3) 本年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及其建筑物	合计
(4) 年末余额	8,088,542.18	8,088,542.1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0,552,368.08	10,552,368.08
(2) 年初账面价值	6,219,330.85	6,219,330.85

注：本期计提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金额为 3,186,419.01 元。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模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07,259,504.20	261,847,534.72	15,055,681.80	28,761,611.03	17,162,247.65	630,086,579.40
(2) 本年增加金额	55,364.00	2,547,825.79		231,018.84	1,274,282.54	4,108,491.17
—购置	55,364.00	2,547,825.79		227,394.91	1,268,457.32	4,099,042.02
—在建工程转入				3,623.93	5,825.22	9,449.15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模具	合计
(3) 本年减少金额	159,996,463.24	196,045,226.93	3,485,615.62	9,365,729.08	49,350.51	368,942,385.38
—处置或报废	152,477,007.00	196,045,226.93	3,485,615.62	9,365,729.08	49,350.51	361,422,929.14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519,456.24					7,519,456.24
(4) 年末余额	147,318,404.96	68,350,133.58	11,570,066.18	19,626,900.79	18,387,179.68	265,252,685.19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66,464,249.75	78,535,129.25	12,704,349.86	20,619,668.70	15,189,312.86	193,512,710.42
(2) 本年增加金额	9,240,529.14	8,892,168.90	604,042.76	1,081,095.14	359,545.99	20,177,381.93
—计提	9,240,529.14	8,892,168.90	604,042.76	1,081,095.14	359,545.99	20,177,381.93
(3) 本年减少金额	24,040,836.99	41,959,107.12	3,026,699.79	3,956,808.09	33,722.88	73,017,174.87
—处置或报废	21,354,883.38	41,959,107.12	3,026,699.79	3,956,808.09	33,722.88	70,331,221.26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685,953.61					2,685,953.61
(4) 年末余额	51,663,941.90	45,468,191.03	10,281,692.83	17,743,955.75	15,515,135.97	140,672,917.4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4,760,954.48			457,591.93	5,218,546.41
(2) 本年增加金额		5,498,075.50		786,131.89	102.94	6,284,310.33
—计提		5,498,075.50		786,131.89	102.94	6,284,310.33
(3) 本年减少金额		4,292,693.16				4,292,693.16
—处置或报废		4,292,693.16				4,292,693.16
(4) 年末余额		5,966,336.82		786,131.89	457,694.87	7,210,163.58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模具	合计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95,654,463.06	16,915,605.73	1,288,373.35	1,096,813.15	2,414,348.84	117,369,604.13
(2) 年初账面价值	240,795,254.45	178,551,450.99	2,351,331.94	8,141,942.33	1,515,342.86	431,355,322.57

注：本期计提累计折旧金额为 20,177,381.93 元。

2、 本年度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惠程聚酰亚胺隔膜生产线设备安装（1 号线）				3,327,340.16	2,617,938.45	709,401.71
惠程高强度聚酰亚胺隔膜生产线设备安装（2 号线）				2,314,261.49	1,818,489.99	495,771.50
深圳惠程聚酰亚胺流延膜生产线设备安装（3 号线）				2,846,658.83	2,077,428.06	769,230.77
深圳惠程聚酰亚胺隔膜拉伸生产线设备安装（4 号线）				2,564,203.64	2,017,240.10	546,963.54
长春聚明聚酰亚胺薄膜生产线设备安装项目				115,570.94		115,570.94
江西先材纳米 PI 纳米纤维电池隔膜生产线设备安装				5,598,980.08		5,598,980.08
江西先材年产 2 亿平方米 PI 纳米纤维电池隔膜产品（一期）工程项目				38,107,915.21		38,107,915.21
绿地中心购房 5101	23,294,560.00		23,294,560.00			
绿地中心购房 5106	23,295,900.00		23,295,900.00			
绿地中心购房 5107	17,688,670.00		17,688,670.00			
绿地中心购房 5108	17,690,010.00		17,690,010.00			
合计	81,969,140.00		81,969,140.00	54,874,930.35	8,531,096.60	46,343,833.75

2、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深圳惠程聚酰亚胺隔膜生产线设备安装（1 号线）		3,327,340.16		3,623.93	3,323,716.23			已停建				自筹资金
深圳惠程高强度聚酰亚胺隔膜生产线设备安装（2 号线）		2,314,261.49			2,314,261.49			已停建				自筹资金
深圳惠程聚酰亚胺流延膜生产线设备安装（3 号线）		2,846,658.83			2,846,658.83			已停建				自筹资金
深圳惠程聚酰亚胺隔膜拉伸生产线设备安装（4 号线）		2,564,203.64			2,564,203.64			已停建				自筹资金
长春聚明聚酰亚胺薄膜生产线设备安装项目		115,570.94			115,570.94			完工				自筹资金
江西先材纳米 PI 纳米纤维电池隔膜生产线设备安装	72,100,000.00	5,598,980.08			5,598,980.08		9.04	在建				自筹资金
江西先材年产 2 亿平方米 PI 纳米纤维电池隔膜产品（一期）工程项目	41,500,000.00	38,107,915.21			38,107,915.21		91.83	在建				自筹资金
绿地中心购房 5101			23,294,560.00			23,294,560.00		在建				自筹资金
绿地中心购房 5106			23,295,900.00			23,295,900.00		在建				自筹资金
绿地中心购房 5107			17,688,670.00			17,688,670.00		在建				自筹资金
绿地中心购房 5108			17,690,010.00			17,690,010.00		在建				自筹资金
合计	113,600,000.00	54,874,930.35	81,969,140.00	3,623.93	54,871,306.42	81,969,140.00						

说明：本年其他减少主要系处置江西先材与长春高琦全部股份，丧失控制权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4,997,058.88	19,780,000.00	45,368,211.60	7,631,013.99	3,592,061.26	208,000.00	141,576,345.73
（2）本年增加金额	29,855.00	90,646.33			796,124.53		916,625.86
—购置	29,855.00	90,646.33			796,124.53		916,625.86
（3）本年减少金额	60,000,991.55	16,600,000.00	33,991,615.83	7,631,013.99	412,548.86	208,000.00	118,844,170.23
—处置	60,000,991.55	16,600,000.00	33,991,615.83	7,631,013.99	412,548.86	208,000.00	118,844,170.23
（4）年末余额	5,025,922.33	3,270,646.33	11,376,595.77		3,975,636.93		23,648,801.36
2. 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949,735.79	6,774,201.66	11,953,731.59	1,371,972.53	792,146.72	69,333.60	25,911,121.89
（2）本年增加金额	439,026.85	408,646.33	2,122,405.73	1,251,434.63	359,422.21	6,933.36	4,587,869.11
—计提	439,026.85	408,646.33	2,122,405.73	1,251,434.63	359,422.21	6,933.36	4,587,869.11
（3）本年减少金额	4,260,122.91	5,475,701.66	5,430,954.87	2,623,407.16	271,852.92	76,266.96	18,138,306.48
—处置	4,260,122.91	5,475,701.66	5,430,954.87	2,623,407.16	271,852.92	76,266.96	18,138,306.48
（4）年末余额	1,128,639.73	1,707,146.33	8,645,182.45		879,716.01		12,360,684.52
3. 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897,282.60	1,563,500.00	2,731,413.32		3,095,920.92		11,288,116.84
（2）年初账面价值	60,047,323.09	13,005,798.34	33,414,480.01	6,259,041.46	2,799,914.54	138,666.40	115,665,223.84

注：本期累计摊销的金额为 4,587,869.11 元。

(十四)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资本化开始时间点	资本化具体依据	年末研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外购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1.聚酰亚胺纤维生产工艺技术	12,544,310.13	2,526,875.98			344,536.47	14,726,649.64		2010 年 3 月	进入开发阶段	分阶段进行，部分阶段完成，仍需产业优化
2.聚酰亚胺树脂生产工艺技术	1,561,090.92	1,361,172.21			192,997.54	2,729,265.59		2008 年 11 月	进入开发阶段	分阶段进行，部分阶段完成，仍需产业优化
3.聚酰亚胺薄膜生产工艺技术		1,097,275.50			270,137.06	827,138.44		2015 年 1 月	进入开发阶段	分阶段进行，部分阶段完成，仍需产业优化
4.电气绝缘特种纤维复合材料 SMC 及制品项目		2,054,362.83			2,054,362.83					
5.高性能硅橡胶电气绝缘制品项目		1,288,167.60			1,288,167.60					
6.跌落式断路器		740,322.76			740,322.76					
7.EPDM 橡胶绝缘项目		812,356.32			812,356.32					
8.新型复合材料项目		781,914.71			781,914.71					
9.RTM 复合材料新技术及制品项目		640,072.27			640,072.27					
10.特种纤维增加复合材料及其制品项目		1,498,823.61			1,498,823.61					
合计	14,105,401.05	12,801,343.79			8,623,691.17	18,283,053.67				

(十五)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长春高琦	2,850,049.14		2,850,049.14	
合计	2,850,049.14		2,850,049.14	

注：本期减少系处置子公司长春高琦全部股份丧失控制权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证券信息服务费	90,000.00		90,000.00		
房屋改造等	2,439,002.42	142,882.50	635,593.82	730,259.54	1,216,031.56
其他	151,367.54		27,029.90	124,337.64	
合计	2,680,369.96	142,882.50	752,623.72	854,597.18	1,216,031.56

注：本期减少 730,259.54 元系处置江西先材 52.8%股份，减少 124,337.64 元系处置长春高琦 51%股份均丧失控制权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485,730.98	5,927,733.85	40,414,605.67	6,062,190.85
可抵扣亏损	22,093,734.75	3,314,060.21	39,123,001.90	5,868,450.29
预提费用	15,766,647.52	2,364,997.13	988,337.60	148,250.64
合计	77,346,113.25	11,606,791.19	80,525,945.17	12,078,891.7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7,571.44	16,278,597.37
可抵扣亏损	6,682,243.71	92,824,549.47
合计	7,819,815.15	109,103,146.8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5 年		4,281,190.85	
2016 年	433,308.58	6,769,302.93	
2017 年	389,046.23	6,967,993.14	
2018 年	442,271.09	13,255,757.61	
2019 年	385,523.03	58,813,718.35	
2020 年	2,514,148.47		
无期限	2,517,946.31	2,736,586.59	
合计	6,682,243.71	92,824,549.47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41,503,500.00	
预付停车位费	2,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1,832,200.00
预付国际专利申请费		189,549.02
合计	43,503,500.00	2,021,749.02

(十九)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注：本期减少 2,000 万元保证借款系处置长春高崎全部股份丧失控制权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372,048.74	10,550,000.00
合计	11,372,048.74	10,550,000.00

注：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544,629.98	39,659,096.24
1 至 2 年（含 2 年）	5,551,550.29	14,563,591.45
2 至 3 年（含 3 年）	5,165,314.19	3,032,029.69
3 年以上	2,459,254.76	2,420,899.81
合计	44,720,749.22	59,675,617.1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群力电气有限公司	6,293,350.21	尚未结算
河南华盛隆源电气有限公司	2,355,186.27	尚未结算
合计	8,648,536.48	

(二十二)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21,668.70	6,410,154.59
1 至 2 年（含 2 年）	195,745.85	301,263.66
2 至 3 年（含 3 年）	101,260.50	33,475.50
3 年以上	171,569.81	138,094.31
合计	3,090,244.86	6,882,988.06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4,752,947.59	49,049,038.77	45,836,684.85	7,965,301.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907.92	2,980,915.47	3,074,680.39	15,143.00
辞退福利		2,505,874.57	2,505,874.57	
合计	4,861,855.51	54,535,828.81	51,417,239.81	7,980,444.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74,853.21	41,396,327.76	38,071,476.84	7,899,704.13
(2) 职工福利费	6,514.12	2,595,205.16	2,601,719.28	
(3) 社会保险费	75,112.99	2,264,867.31	2,335,991.50	3,988.80
(4) 住房公积金	28,392.00	1,958,025.11	1,981,537.11	4,88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075.27	834,613.43	845,960.12	56,728.58
合计	4,752,947.59	49,049,038.77	45,836,684.85	7,965,301.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9,007.20	2,781,492.61	2,866,813.81	13,686.00
失业保险费	9,900.72	199,422.86	207,866.58	1,457.00
合计	108,907.92	2,980,915.47	3,074,680.39	15,143.00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669,516.61	2,672,743.02
营业税	21,311.80	30,317.03
城建税	192,244.10	72,421.54
个人所得税	167,792.24	178,982.21
企业所得税	10,675,728.02	1,088,883.71
教育费附加	137,317.23	51,729.67
房产税	202,085.07	707,499.45
土地使用税	46,879.48	801,731.16
合计	14,112,874.55	5,604,307.79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股权转让款		146,569,600.00
押金、保证金	322,634.00	520,353.67
员工往来	1,300,078.54	683,199.53
其他	321,363.36	1,824,249.62
佣金	8,835,427.5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1,762,800.00	
股份支付激励对象认购款	51,168,000.00	
合计	143,710,303.42	149,597,402.82

注：期末余额中 51,168,000.00 元系深圳惠程实施第一次股权激励方案，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但未完成股权登记手续。

2、 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技术改造补助资金（900 万）		900,000.00
2、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300,000.00
3、技术改造补助资金（1876 万）		1,876,000.00
4、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21,621.62
5、（国家 863 计划）科技计划项目		968,421.39
6、省校合作技术开发项目资金（70 万）		311,111.11
7、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30 万）		144,000.00
8、区域发展类"2011 协同创新中心"项目资助资金		375,000.00
9、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2013 年第四批）（21 万）		105,000.00
10、2014 年吉林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16,869.57
11、宽温度使用范围及高倍率充放电特性的动力电池技术专项资金		750,000.00
12、年产 250 吨（一期 100 吨）聚酰亚胺及中间产品技改项目（150 万）		153,419.05
13、基础研究项目（高强度聚酰亚胺纤维结构性能与制备技术研究）		119,165.83
14、企业技术创新项目（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研究中心）		514,285.72
合计		7,654,894.29

其他流动负债的说明：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未来一年 内摊销转入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技术改造补助资金（900 万）	900,000.00		225,000.00	675,000.00		与资产相关
2、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300,000.00		324,999.99	975,000.01		与资产相关
3、技术改造补助资金（1876 万）	1,876,000.00		468,999.99	1,407,000.01		与资产相关
4、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21,621.62		5,405.41	16,216.21		与资产相关
5、（国家 863 计划）科技计划项目	968,421.39		322,807.12	645,614.27		综合性
6、省校合作技术开发项目资金（70 万）	311,111.11		103,703.72	207,407.39		综合性
7、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30 万）	144,000.00		48,000.00	96,000.00		综合性
8、区域发展类"2011 协同创新中心"项目资助资金	375,000.00			375,000.00		综合性
9、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2013 年第四批）（21 万）	105,000.00		35,000.00	70,000.00		综合性
10、2014 年吉林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16,869.57		29,217.41	87,652.16		综合性
11、宽温度使用范围及高倍率充放电特性的动力电池技术专项资金	750,000.00		210,000.00	540,000.00		综合性
12、年产 250 吨（一期 100 吨）聚酰亚胺及中间产品技改项目（150 万）	153,419.05		38,354.76	115,064.29		与资产相关
13、基础研究项目（高强度聚酰亚胺纤维结构性能与制备技术研究）	119,165.84		39,721.96	79,443.88		综合性
14、企业技术创新项目（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研究中心）	514,285.71		171,428.56	342,857.15		综合性
合计	7,654,894.29		2,022,638.92	5,632,255.37		

注：其他变动系丧失子公司的控制权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二十七)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496,203.76		58,546,203.76	1,950,000.00	
合计	60,496,203.76		58,546,203.76	1,950,00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技术改造补助资金(900 万)	5,775,000.00			5,775,000.00		与资产相关
2、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9,100,000.00			9,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技术改造补助资金(1876 万)	13,132,000.00			13,132,000.00		与资产相关
4、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 专项资金	151,351.35			151,351.35		与资产相关
5、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 万)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产学研合作项目资助资金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7、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 万)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8、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	20,389,500.00			20,389,500.00		与资产相关
9、区域发展类“2011 协同创新 中心”项目资助资金	375,000.00			375,000.00		综合性
10、2014 年吉林市战略性新兴 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68,173.91			68,173.91		综合性
11、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 万)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年产 250 吨(一期 100 吨) 聚酰亚胺及中间产品技改项 目(150 万)	1,316,846.88			1,316,846.88		与资产相关
13、基础研究项目(高强度聚 酰亚胺纤维结构性能与制备 技术研究)	238,331.62			238,331.62		综合性
合计	60,496,203.76		5,000,000.00	53,546,203.76	1,950,000.00	

注：其他变动系处置子公司的全部股份丧失控制权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57,104,768.00	15,700,000.00				15,700,000.00	772,804,768.00

注：本期增加 1,570 万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31088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经我们审计，截至 2015 年 11 月 12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纪晓文等 10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款项合计

人民币 6,876.6 万元整，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570 万元整，其余人民币 5,306.6 万元整作为资本公积。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486,313.53	53,066,000.00	5,727,185.91	61,825,127.62
其他资本公积		7,492,600.00		7,492,600.00
合计	14,486,313.53	60,558,600.00	5,727,185.91	69,317,727.62

注：资本公积本年增加金额为 53,066,000.00 元，系本公司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股份认购款，增加 7,492,600.00 元系因股权激励确认的两个月期权费用，本期减少 5,727,185.91 元系本公司转让长春高琦 51%与江西先材 52.8%的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长春高琦与江西先材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 5,727,185.91 元。

(三十)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义务		81,762,800.00		81,762,800.00
合计		81,762,800.00		81,762,800.00

注：本期增加 81,762,800.00 元系本公司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

(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938.73	-56,797.35			-56,797.35		-88,736.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938.73	-56,797.35			-56,797.35		-88,736.08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669,273.30			58,669,273.30
任意盈余公积	12,154,775.66			12,154,775.66
合计	70,824,048.96			70,824,048.96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1,191,136.29	290,043,432.5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331,538.12	-88,852,296.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29,522,674.41	201,191,136.29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2,992,772.06	134,307,869.51	310,314,031.77	213,466,564.28
其他业务	6,377,560.28	3,567,341.85	2,886,938.81	9,065,274.57
合计	209,370,332.34	137,875,211.36	313,200,970.58	222,531,838.85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66,830.49	9,258.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8,563.06	1,201,553.81
教育费附加	544,105.71	535,836.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2,010.78	341,234.78
其他	29.90	
合计	2,241,539.94	2,087,883.59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2,532,927.41	16,287,601.26
业务推广费	31,254,735.81	35,565,661.32
运杂费	2,421,768.12	4,772,355.11
办公费	441,630.80	2,506,056.9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79,227.12	9,102,950.84
折旧费	620,207.18	1,510,202.47
业务招待费	863,794.75	5,082,576.35
通讯费	122,510.76	188,594.50
租赁费	1,634,656.66	1,654,166.07
其他	1,068,014.42	2,924,428.69
合计	47,439,473.03	79,594,593.58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574,887.65	24,703,622.47
研究开发费用	8,623,691.17	35,754,028.92
折旧摊销费	10,005,352.18	15,319,103.67
税费	1,697,159.61	5,980,212.47
劳保用品	113,574.56	292,888.86
中介费用	4,981,077.23	7,636,890.56
差旅费	2,406,962.87	2,855,369.52
车辆交通费	1,270,963.33	2,103,096.19
水电费	368,873.17	478,451.01
办公费	1,460,196.71	1,203,154.65
业务招待费	2,051,241.57	882,072.49
通讯费	470,859.31	503,408.54
咨询培训费	1,408,671.34	1,243,478.67
租赁物管费	5,263,123.24	3,894,523.89
期权费用	7,492,600.00	
其他	6,789,447.38	7,033,854.96
合计	81,978,681.32	109,884,156.87

(三十八) 财务费用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50,049.80	1,291,646.39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3,337,456.98	5,019,226.87
汇兑损益	186,593.16	251,914.41
其他	129,295.23	126,360.80
合计	-1,171,518.79	-3,349,305.27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4,316,910.62	-561,429.77
存货跌价损失	3,045,313.86	13,768,849.8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284,310.33	4,839,268.6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531,096.60
合计	13,646,534.81	26,577,785.34

(四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益	60,993,562.8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279,552.02	1,210,111.00
理财产品收益	25,170,489.88	5,034,861.54
权益法计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16.72	-30,889.62
合计	201,433,587.99	6,214,082.92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0,694.21	93,806.81	100,694.21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00,694.21	93,806.81	100,694.21
政府补助	7,621,921.92	11,172,699.15	7,621,921.92
违约金收入	2,500.00	33,000.00	2,500.00
其他	700.18	2,966.90	700.18
合计	7,725,816.31	11,302,472.86	7,725,81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技术改造补助资金（900 万）	225,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324,999.99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技术改造补助资金（1876 万）	468,999.99	1,876,000.00	与资产相关
4、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405.41	21,621.62	与资产相关
5、年产 250 吨（一期 100 吨）聚酰亚胺及中间产品技改项目（150 万）	38,354.76	29,734.07	与资产相关
6、基础研究项目（高强度聚酰亚胺纤维结构与制备技术研究）	39,721.96	19,861.02	与资产相关
7、企业技术创新项目（高性能聚酰亚胺材料研究中心）	171,428.56	85,714.29	与资产相关
8、.聚酰亚胺纤维及应用工程实验室项目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9、双十项目资金	210,000.00	300,000.00	综合性
10、（国家 863 计划）科技计划项目		604,210.87	综合性
11、省校合作技术开发项目资金（40 万）		53,333.33	综合性
12、省校合作技术开发项目资金（70 万）		311,111.11	综合性
13、长春市科技计划项目（30 万）		144,000.00	综合性
14、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5,000.00	综合性
15、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初创期企业创新项目		110,526.32	综合性
16、区域发展类“2011 协同创新中心”项目资助资金		468,750.00	综合性
17、2014 年吉林市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29,217.41	38,956.52	综合性
18、宽温带范围和高倍率充放特性动力锂电池制备技术		750,000.00	综合性
19、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35,000.00	105,000.00	综合性
20、.高强高模聚酰亚胺纤维制备关键技术	322,807.12		综合性
21、.高强度聚酰亚胺纤维	103,703.72		综合性
22、.高性能聚酰亚胺特种工程塑料项目	48,000.00		综合性
23、就业见习补助	36,960.00	216,480.00	与收益相关
24、国家高科技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		177,400.00	与收益相关
25、2013 年度科技创新支持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6、表彰奖励 2013 年为全区经济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单位的决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7、参加国外展会补助款	17,323.00	74,000.00	与收益相关
28、高新区创新基金项目资金（2013 年）		7,000.00	与收益相关
29、长春高新区 2012 年度技术创新资金项目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0、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1、深圳市坪山新区科学技术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2、卫生管理示范企业创建活动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33、坪山新区创新创业专项扶持资金	325,000.00	533,000.00	与收益相关
34、涉外发展服务补助		93,000.00	与收益相关
35、科学技术部拨付的政策引导类项目资金	15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6、专利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37、2014 年长春市重点新产品专项项目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38、省标准创新贡献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621,921.92	11,172,699.15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49,782.73	5,084,345.29	949,782.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49,782.73	5,084,345.29	949,782.73
在建工程停工损失		5,675,911.52	
滞纳金	26,911.24	853,973.31	26,911.24
长期挂账预付账款转入		1,536,188.97	
对外捐赠		13,900.00	
存货报废损失		100,487.10	
其他	245,537.34	57,032.17	245,537.34
合计	1,222,231.31	13,321,838.36	1,222,231.31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01,006.13	155,669.29
递延所得税调整	472,100.59	-701,391.93
合计	12,073,106.72	-545,722.6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5,297,583.6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294,637.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1,440.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3.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48,948.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372.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35,386.26
所得税费用	12,073,106.72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42,323.00	8,441,238.48
违约金、其他	3,200.04	860,861.55
外部单位往来款	6,676,882.53	
收回的投标保证金	26,139,672.12	38,073,261.64
利息收入	2,601,840.54	5,457,928.26
收回员工借支	677,078.50	
租金收入		998,709.15
其他	1,296,780.89	
合计	37,737,777.62	53,831,999.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销管费用	65,548,268.90	95,664,067.48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19,519,682.12	38,951,896.44
外部单位往来款	13,882,009.39	
支付的手续费	77,071.76	126,360.80
员工借支	1,659,351.17	149,557.91
其他		938,813.31
合计	100,686,383.34	135,830,695.9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返还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612,909.6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55,000.00
合计		5,167,909.6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7,384,294.73	818,318.1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822,314.84	
合计	13,206,609.57	818,318.13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224,476.94	-119,385,542.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646,534.81	26,577,785.34
固定资产等折旧	20,677,847.33	37,215,553.45
无形资产摊销	4,587,869.11	6,779,234.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2,623.72	3,098,732.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49,088.52	2,380,775.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9,763.13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6,891.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433,587.99	-6,214,08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2,100.59	-701,391.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819,080.24	30,816,313.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85,601.62	81,722,255.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3,293.93	-17,071,184.58
其他		8,825,22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3,725.58	57,850,330.6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67,477,462.51	360,961,121.2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0,961,121.21	343,514,032.6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6,341.30	17,447,088.5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67,477,462.51	360,961,121.21
其中：库存现金	9,650.34	106,019.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0,474,860.23	360,855,101.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6,992,951.9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477,462.51	360,961,121.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六)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39,148,622.05	941,960.77

(四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918,839.62
其中：美元	324,027.25	6.4936	2,104,103.35
欧元	254,954.59	7.0952	1,808,953.81
港币	6,901.96	0.8378	5,782.46
应收账款			698,321.05
其中：美元	53,462.90	6.4936	347,166.69
欧元	49,491.82	7.0952	351,154.36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西先材纳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46,569,600.00	52.80	协议转让	2015/1/23	完成工商股权登记	11,743,489.98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1) 非一揽子交易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时点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	2014.05.31	160,834,356.00	33.6318%	协议转让	12,795,444.72	2015.4.23	完成工商股权登记						
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	2014.11.23	157,813,055.40	33.00%	协议转让	25,704,835.00								
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	2015.3.27	78,350,229.36	18.00%	协议转让	10,749,793.12								

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构成一揽子交易的原因：

一揽子交易需符合以下情形：(1)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公司转让长春高琦和江西先材的股权的主要目的是优化公司资产质量，减轻公司负担，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每次股权处置事项都是独立进行的并未考虑交易事项之间会彼此产生影响而订立，单项处置事项分别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交易过程经过市场评估定价，并未作为一项整体交易来实现其经济性。

其他说明：无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化

本年新设立子公司喀什中汇联银、孙公司中行置盛及中融建银，自该公司成立之日期纳入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惠程智能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香港惠程	香港	香港	贸易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汇联银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公司	100.00	设立
喀什中汇联银	喀什市	喀什市	投资公司	100.00	设立
中行置盛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公司	100.00	设立
中融建银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公司	100.00	设立

注：深圳市惠程高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程高能”）在 2015 年 11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惠程智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程智能”）。

（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北京金喜凯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2、 联营企业的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投资账面价值	109,093.66	119,110.3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		
—净利润	-10,016.72	-30,889.6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016.72	-30,889.62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战略部门设计和实施能够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审查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

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目前短期借款是固定利率借款，因此不存在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较小，因此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其他	合计	美元	欧元	其他	合计
货币资金	2,104,103.35	1,808,953.81	5,782.46	3,918,839.62	118,069.40	2,392,773.24	7,748.38	2,518,591.02
应收账款	347,166.69	351,154.36		698,321.05	845,699.47	1,559,037.25		2,404,736.72
合计	2,451,270.04	2,160,108.17	5,782.46	4,617,160.67	963,768.87	3,951,810.49	7,748.38	4,923,327.74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1,372,048.74				11,372,048.74
应付账款	31,135,112.92	409,517.06	12,267,276.12	908,843.12	44,720,749.22
应付职工薪酬	7,980,444.51				7,980,444.51
其他应付款	134,160,490.11	8,502,908.92	813,400.61	233,503.78	143,710,303.42
合计	184,648,096.28	8,912,425.98	13,080,676.73	1,142,346.90	207,783,545.89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年初持股比例 (%)	本年增减变动比例 (%)	年末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吕晓义	12.34	-12.34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
何平及其一致行动人任金生	12.17	-0.95	11.22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实际控制人
合计	24.51	-13.29	11.22	

注：年末何平及其一致行动人任金生合计持股 11.22%，对本公司实施控制。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纪晓文	董事长	
杨富年	董事、总裁	
王东	董事、副总裁	
田青	董事、财务总监	
许为宁	副总裁	
朱丽梅	副总裁	
方莉	副总裁、董秘	
吕凤华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之亲属、总工程师	
吕晓义	原实际控制人之一	
安鹏啸	监事	
温秋萍	职工监事	
谢战军	监事会主席	
杨艳	本公司之原子公司长春高琦股东	
深圳市微纳先材商贸有限公司 (简称“深圳微纳先材”)	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之亲属吕琳控制	
北京金轮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简称“北京金轮沃德”)	本公司之原子公司长春高琦股东杨艳控制的公司	
长春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 (简称“长春高琦”)	原子公司	已处置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江西先材纳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简称“江西先材”)	原子公司	已处置
吉林高琦聚酰亚胺材料有限公司 (简称“吉林高琦”)	原孙公司	已处置
长春聚明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简称“长春聚明”)	原孙公司	已处置
吉林高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简称“吉林高航”)	原孙公司	已处置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微纳先材	采购服装	667,770.00	
深圳微纳先材	采购聚酰亚胺纤维长丝		289,848.72
深圳微纳先材	采购纱线		98,683.7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微纳先材	销售聚酰亚胺纤维短丝		5,405,983.00
北京金轮沃德	销售聚酰亚胺纤维短丝		358,094.02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微纳先材	房屋建筑物	267,365.00	243,848.00

3、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吕晓义	长春高琦 33.63%的股权转让给吕晓义		160,834,356.00
吕晓义	长春高琦 51%的股权转让给吕晓义	236,163,255.40	
吕晓义	江西先材 26.4%的股份转让给吕晓义	23,284,800.00	
何平	江西先材 26.4%的股份转让给何平	23,284,8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78.26	522.13

5、 转让控股子公司长春高琦和江西先材股份

由于长春高琦和江西先材持续亏损，董事会为了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和保值，回避经营风险，优化资产质量，决定转让长春高琦和江西先材的全部股权。

（1）转让长春高琦

①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3 日与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先生签订了 2014-003 号《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长春高琦 33%的股权转让给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先生，转让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 4.90 元，转让总价款为 157,813,055.40 元。

2014 年 12 月 10 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经本公司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先生的部分股权转让款，剩余款项在 2015 年 3 月 16 日前收到；由于转让款项已全部收到，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收到长春高琦的通知，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完成。

②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与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先生签订了 2015-001 号《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将所持长春高琦 18%的股权转让给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先生，转让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 4.46 元，转让总价款为 7,835.02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完成。

（2）转让江西先材

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3 日分别与深圳惠程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吕晓义先生、现实际控制人何平女士签订了 2014-005 号、2014-006 号《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江西先材全部股权分别转让给吕晓义先生 26.4%、转让给何平女士 26.4%，转让价为每元注册资本 0.98 元（经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每元注册资本评估值为 0.978 元），转让总价款为 46,569,600.00 元。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经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收到吕晓义先生的全部股权转让款共计 2,328.48 万元；2014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何平女士的全部股权转让款共计 2,328.48 万元；2015 年 1 月 23 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经江西先材股东会审议通过，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5 年 1 月 23 日，办理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深圳微纳先材		2,875,000.00
应付账款			
	江西先材	854,217.78	
其他应付款			
	吕晓义		123,284,800.00
	何平		23,284,800.00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发生两期股权激励计划，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尚未完成授予登记，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经完成授予登记。

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38 元/股，授予数量总计 1,570 万股，总额为 6,876.60 万元；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合同剩余期限：

距第一个解锁期剩余 10 个月；

距第二个解锁期剩余 22 个月；

距第三个解锁期剩余 34 个月。

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情况如下：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9.25 元/份，授予数量总计 650 万份；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合同剩余期限：

距第一个行权期剩余 10 个月；

距第二个行权期剩余 22 个月；

距第三个行权期剩余 34 个月。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依据本激励计划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深圳惠程股票均价（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8.75 元的 50%确定。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在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时

由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确定。公司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根据下列价格较高者确定：

- (1)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董事会决议）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 9.25 元；
- (2)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董事会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股票平均收盘价 8.96 元。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2015 年 11 月 4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11.01 元/股，在 2015 年至 2018 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比例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

1、 经测算，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 4,410.14 万元，2015 年至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表见下表：

单位：万元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解锁比例		30.00%	30.00%	40.00%
摊销数额	488.34	2,620.42	961.52	339.86

2、 经测算，股票期权激励成本合计为 2,912.86 万元，2015 年至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表见下表：

单位：万元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解锁比例		30.00%	30.00%	40.00%
摊销数额	260.92	1,453.17	818.81	379.96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其中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 5,306.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为 749.26 万元，合计为 6,055.86 万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749.26 万元。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情况

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发生调整：

- (1)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

鉴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前，激励对象纪晓文、杨富年、王东、田青、朱丽梅、方莉等人因资金不足决定减少限制性股票认购数额，激励对象迟永军、祁锦

波、许东、程昭霞因个人原因放弃授予，不再满足成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经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 6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20 万股。调整后的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确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激励对象	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1	纪晓文	325.00	39.63	0.42
2	杨富年	325.00	39.63	0.42
3	王东	40.00	4.88	0.05
4	田青	80.00	9.76	0.10
5	朱丽梅	25.00	3.05	0.03
6	方莉	25.00	3.05	0.03
合计		820.00	100.00	1.06

（2）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

鉴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前，激励对象纪晓文、杨富年、王东、田青、朱丽梅、方莉、迟永军、祁锦波、许东、程昭霞因个人原因放弃授予，不再满足成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共计 0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0 份。

调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其他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1、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15 年 12 月 28 日。
- 2、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6 人。
- 3、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6.24 元/股。

4、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及数量：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820 万股人民币 A 股普通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 1.06%。

5、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激励对象	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1	纪晓文	325	39.63	0.42
2	杨富年	325	39.63	0.42
3	王东	40	4.88	0.05
4	田青	80	9.76	0.10
5	朱丽梅	25	3.05	0.03
6	方莉	25	3.05	0.03
合计		820	100.00	1.06

6、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锁定期及解锁安排：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 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锁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满足解锁条件的前提下，分三次分别按照 30%、30%、40%的比例解锁，每次可解锁比例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为解锁期。具体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期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进行转让、用于偿还债务，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公司在解锁期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公司将按《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不满足解锁条件的相应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考核年度分别为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之一，具体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锁定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 2012 年-2014 年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第一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 2012 年-2014 年净利润平均值的绝对值为基数，公司 2015 年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基数；或②相比 2014 年，公司 2015 年市值增长率不低于 25%。
第二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 2012 年-2014 年净利润平均值的绝对值为基数，公司 2016 年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基数的 200%；或②相比 2014 年，公司 2016 年市值增长率不低于 50%。
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以 2012 年-2014 年净利润平均值的绝对值为基数，公司 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基数的 400%；或②相比 2014 年，公司 2017 年市值增长率不低于 75%。

“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若公司发生再融资等行为，则融资当年及下一年度以扣除融资数量后的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产生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公司市值”为当年第一个交易日至最后一个交易日该项指标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市值”的“增长率”是指考核年度该项指标与 2014 年度值相比的增长率。公司 2014 年市值的算术平均值为 610,761.05 万元。

公司年度平均市值以当年各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时市值（即收盘价×总股本）的平均数作为计算基础；但若公司于考核年度内发生增发新股、配股、可转债转股情形的，在计算总市值时，因上述情形产生的新增市值不计算在内。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解锁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若第一个、第二个解锁期届满，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时，这部分标的股票可以递延到下一年，在下一年公司达到相应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时解锁。第三个解锁期内，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时，本期标的股票及未能满足前期解锁条件而递延至本期的前期标的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3）激励对象个人年度绩效考核合格

根据公司制定的《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在解锁的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以上时，才能部分或全额解锁当期限制性股票。各解锁期内，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达标导致不能解锁或部分不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授予价格加上年化 9%利率回购注销。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末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末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本公司无债务重组事项。

(三) 资产置换

本公司无资产置换事项。

(四) 年金计划

本公司无年金计划。

(五) 终止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终止经营事项。

(六)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今年处置子公司长春高琦与江西先材全部股份丧失控制权后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因此不再将聚酰亚胺业务作为一个报告分部披露，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报告分部。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八) 其他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经营场所租赁合同,2016 年应支付租金总金额为 511.5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出租房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期	2016 年度应确认的 租赁费	租赁合同总金额
张小勇	经营办公	2014.10.24-2017.10.19	2,132,754.00	6,482,448.00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办公	2014.8.20-2017.8.19	2,982,311.53	9,218,053.82
合计:			5,115,065.53	15,700,501.82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40,204.01	7.16	6,222,491.61	69.60	2,717,712.40	7,143,460.82	5.06	3,184,919.48	44.59	3,958,541.3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70,428.42	86.51	15,296,509.30	14.15	92,773,919.12	130,875,480.26	92.76	13,518,918.86	10.33	117,356,561.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15,365.50	6.33	6,074,664.35	76.75	1,840,701.15	3,079,673.00	2.18	2,572,097.33	83.52	507,575.67
合计	124,925,997.93	100.00	27,593,665.26	22.09	97,332,332.67	141,098,614.08	100.00	19,275,935.67	13.66	121,822,678.4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省吉诚电气有限公司	2,978,384.00	2,978,384.00	100.00	公司注销
吉林省电科电气有限公司	2,148,449.01	1,718,759.21	8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沈阳火星电气装备有限公司	1,348,254.00	539,301.60	4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六盘水供电局	1,252,493.00	500,997.20	4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贵阳供电局	1,212,624.00	485,049.60	40.00	催款困难，全部收回的可能性很小
合计	8,940,204.01	6,222,491.61	69.6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552,945.13	3,027,647.26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9,612,933.64	1,961,293.36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5,776,217.60	3,155,243.52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6,028,641.58	1,808,592.47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259,929.63	503,971.85	40.00
5 年以上	4,839,760.84	4,839,760.84	100.00
合计	108,070,428.42	15,296,509.30	14.15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17,729.59 元。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1,201,087.54	8.97	560,054.38
第二名	9,276,780.24	7.43	531,729.74
第三名	8,186,484.45	6.55	409,324.22
第四名	5,715,259.18	4.57	735,094.49
第五名	4,021,794.42	3.22	650,153.03
合计	38,401,405.83	30.74	2,886,355.86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180.00	1.47	331,18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5,462,637.39	100.00	2,084,466.58	0.47	443,378,170.81	22,258,205.60	98.53	5,800,396.04	26.06	16,457,809.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45,462,637.39	100.00	2,084,466.58	0.47	443,378,170.81	22,589,385.60	100.00	6,131,576.04	27.14	16,457,809.5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763,441.79	288,172.09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070,180.53	207,018.05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0,854.00	60,170.80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114,050.00	34,215.00	3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298,162.41	119,265.00	40.00
5 年以上	144,030.00	144,030.00	100.00
合计	8,690,718.73	852,870.94	9.81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35,540,323.02		
业务费组合	1,231,595.64	1,231,595.64	100.00
合计	436,771,918.66	1,231,595.64	0.28

业务费组合为已形成费用，发票未到的其他应收款。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 476,373.28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23,482.74 元。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收回方式	转回或收回原因
暂未取得发票的业务费	4,523,482.74	已形成费用，暂未收到发票	收到发票后冲销款项	收到发票
合计	4,523,482.74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6,522,629.99	12,572,273.00
其他保证金、押金	1,639,137.60	1,793,586.68
单位往来款	435,540,323.02	2,600,288.43
业务费	1,231,595.64	4,853,167.78
员工个人借支	528,951.14	516,380.65
其他		253,689.06
合计	445,462,637.39	22,589,385.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款	364,765,080.71	1 年以内	81.88	
第二名	内部往来款	69,220,148.00	1 年以内	15.54	
第三名	房屋押金	974,840.18	1 年以内	0.22	48,742.0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四名	内部往来款	113,049.31	1 年以内	0.03	
		814,045.00	1-2 年	0.18	
第五名	租赁费	885,058.46	1 年以内	0.20	44,252.92
合计		436,772,221.66		98.05	92,994.93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709,525.00		236,709,525.00	302,441,834.68		302,441,834.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9,093.66		109,093.66	119,110.38		119,110.38
合计	236,818,618.66		236,818,618.66	302,560,945.06		302,560,945.06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香港惠程	1,709,525.00			1,709,525.00	
长春高琦	239,212,309.68		239,212,309.68		
惠程智能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西先材	47,520,000.00		47,520,000.00		
中汇联银	9,000,000.00	191,000,000.00		200,000,000.00	
喀什中汇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2,441,834.68	221,000,000.00	286,732,309.68	236,709,525.00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北京金喜凯德有限公司	119,110.38			-10,016.72					109,093.66		
合计	119,110.38			-10,016.72					109,093.66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1,213,218.36	122,210,666.66	264,876,766.37	168,273,152.41
其他业务	3,792,823.49	1,353,140.35	2,847,386.68	9,093,009.80
合计	195,006,041.85	123,563,807.01	267,724,153.05	177,366,162.21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183,900.95	1,210,111.00
权益法计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16.72	-30,889.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99,424.92	3,086,665.68
理财产品收益	17,658,094.09	5,006,344.04
合计	54,832,553.40	9,272,231.10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144,474.29	包含处置子公司江西先材 52.8%股份与长春高琦 51%的股份形成的投资收益 60,993,562.81 元，处置长期资产形成的净损失-849,088.52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21,921.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183,900.95	母公司进行股票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248.40	
所得税影响额	-6,211,269.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6,703.17	
合计	101,623,076.29	

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其他说明：

项 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北京中汇联银、喀什中汇联银证券、理财投资收益	81,608,046.86	北京中汇联银、喀什中汇联银作为公司设立的专门投资业务平台，主要从事投资类业务，证券、理财投资系两家子公司经常性发生的业务，具有持续性，不符合非经常性损益的与主营业务无关且偶发性特性
惠程本部理财产品收益	17,658,094.09	1、公司报告期内新增投资业务作为主营业务之一；2、公司的理财业务属于经常性业务，未来将持续进行，且均投资于保本产品，收益可持续且稳定；符合经常性损益与主营业务相关且持续稳定的特性
合计：	99,266,140.9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3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	0.04	0.04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